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771/11-1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S/2/10

福利事務委員會

改善殘疾人士無障礙通道及設施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1年11月11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黃成智議員(主席)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張國柱議員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出席議員：劉慧卿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項

勞工及福利局康復專員
蕭偉強先生

建築署總物業事務經理1
許趙健先生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殘疾人士運輸
李民浩先生

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九龍)
李偉彬先生

路政署總工程師(橋樑及結構)
李炳坤先生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特別職務)
梁儉昌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葵涌)
黃乃光先生

房屋署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研究及發展)
鄭保明先生

平等機會委員會

主席
林煥光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4
馬淑霞小姐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2)4
黎佩明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如有需要)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委員商定，小組委員會無須就2011-2012年度立法會會期再次選舉主席，亦無須選舉副主席。

II. 與政府當局會商

[立法會 CB(2)488/10-11(03) 、
CB(2)1618/10-11(01) 、 CB(2)2495/10-11(01) 、
CB(2)211/11-12(01)及CB(2)265/11-12(01)號文件]

改善工程計劃的進度

3. 委員察悉截至2011年9月30日政府就平等機會委員會(下稱"平機會")《公眾可進出的處所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正式調查報告》(下稱"《平機會報告》")採取的跟進行動,詳情載於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2)211/11-12(01)號文件]。

4. 平機會主席認為,雖然在主要改善工程計劃所涵蓋的3 700個處所及設施當中,部分已開始施工,但僅佔該計劃的15%。他關注主要改善工程計劃能否如期於2012年6月或之前完成。委員表達類似的關注,並認為政府當局應加快改善工程計劃的工作進度,確保如期竣工。

5. 政府當局表示,為加快改善工程計劃的進度,當局已在2011年10月新增5個承建商參與進行改善工程計劃。預計有關處所和設施的場地準備工作大致可於2011年年底或之前完成,屆時改善工程將會全速進行。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其目標仍是如期在2012年6月或之前完成改善工程計劃的A類項目。

6. 委員商定,小組委員會暫定於2012年2月舉行會議,以聽取各區議會就政府當局在其區內政府處所及設施進行的改善工程表達意見。立法會秘書處會致函邀請各區議會商議此項議題,並會在適當時候邀請各區議會表達意見。

立法會秘書處

平機會

7. 應劉慧卿議員要求,平機會主席答應向小組委員會提供有關無障礙通用設計原則的資料;該原則旨在為社會建立無障礙環境。

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

8. 委員獲悉，政府當局已為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訂立評審制度，詳情載於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2)265/11-12(01)號文件]附件D。政府當局已根據評審結果並因應可用的資源，為排名最高的10項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有5項建議的可行性研究已經完成，其餘5項建議的研究則仍在進行。完成可行性研究後，政府當局會進行施工前期工作和制訂有關程序，以期在憲報刊登公告，就個別建議的初步設計和定線安排徵詢公眾意見。政府當局又表示，排名較低的建議(即排名第11至18的建議)將於排名最高的10項建議通過可行性研究並落實推行後予以推展。

政府當局

9.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

- (a) 在2011年12月或之前提供尚未完成可行性研究的5項建議的預計完成日期；及
- (b) 在2012年1月或之前提供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的5項建議的施工前期工作和程序的細節，連同有關的時間表。

10. 委員認為，問題的癥結在於編配給工程計劃的人力和資源並不足夠。他們認為，政府應增撥資源，以加快落實有關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和升降機的全部建議。梁耀忠議員動議下述議案 ——

"本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來年財政預算案中應預留款項完成「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之其餘未獲安排進行可行性研究的項目。"

11. 主席將議案付諸表決。所有出席會議的委員均表決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12. 關於梁耀忠議員要求運輸署重新考慮他早前提出的建議，興建自動扶梯／升降機連接葵芳邨與葵芳地鐵站，委員察悉，運輸署會在會議後直接與梁議員跟進此事。

運輸署

III. 其他事項

13. 委員商定，下次會議暫定於2012年2月舉行。委員會於稍後獲通知有關的會議日期。

1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1月9日

改善殘疾人士無障礙通道及設施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1年11月11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如有需要)			
000354 - 000417	主席	選舉主席	
議程第II項 —— 與政府當局會商			
000418 - 000603	主席 劉慧卿議員	致序辭	
000604 - 003125	主席 政府當局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簡述截至2011年9月30日政府就平等機會委員會(下稱"平機會")《公眾可進出的處所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正式調查報告》(下稱"《平機會報告》")採取跟進行動的進度報告。 [立法會CB(2)211/11-12(01)號文件]	
003126 - 003511	平等機會委員會 主席 政府當局 劉慧卿議員	平機會主席的評論 —— (a) 讚揚政府當局作出努力，提高其就《平機會報告》所採取的跟進行動的透明度，以及政策局／政府部門委任無障礙統籌經理和無障礙主任，負責統籌無障礙事宜和處理有關無障礙設施的公眾查詢；及 (b) 雖然在主要改善工程計劃所涵蓋的3 700個處所及設施當中，部分已展開改善工程，但僅佔該計劃的15%。委員關注到，主要改善工程計劃能否如期於2012年6月或之前完成。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儘管該等工程項目的撥款要待 2011 年 4 月後才可用，政府當局一直致力趕緊進行改善工程；</p> <p>(b) 當局自 2011 年 10 月已新增 5 個承建商，以加快改善工程計劃的進度；</p> <p>(c) 有關處所／設施的場地準備工作於 2011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後，改善工程將會全速進行。大部分 A 類項目的改善工程均列為複雜程度偏低的類別；及</p> <p>(d) 建築署仍有信心改善工程計劃大致上可如期完成。</p>	
003512 - 004750	梁耀忠議員 主席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p>梁耀忠議員的意見 ——</p> <p>(a) 改善工程計劃個別項目的預計完工日期可否進一步提前；</p> <p>(b) 政府當局應考慮長者及殘疾人士的需要，並重新考慮他早前提出的建議，興建自動扶梯／升降機連接葵芳邨與葵芳地鐵站；及</p> <p>(c)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和升降機工程計劃下排名最高 10 個項目的進度，以及排名第 11 至 18 的建議及新建議的處理方法。</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預計處所和設施的場地準備工作大致可於 2011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讓其餘項目的工程可在明年年初展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建議，其先後次序是按既定評審制度所採用的評估準則釐定的。在葵芳邨興建升降機系統的建議，並不包括在要求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建議的清單內。運輸署會在會議後直接與梁耀忠議員跟進此事。	運輸署 須作跟進
004751 - 005612	張國柱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p>張國柱議員的關注 ——</p> <p>(a) 小組委員會可考慮跟進受政府津助的非政府機構、學校及院舍的無障礙通道及設施；</p> <p>(b) 在確保受津助機構所管理的上述處所提供無障礙設施方面，政府所擔當的角色，以及在這方面會給予此等機構甚麼援助(例如顧問意見和財務資助)；及</p> <p>(c) 政府部門提供甚麼援助，以解決殘疾人士在社區所遇到的障礙。</p> <p>政府當局的答覆 ——</p> <p>(a) 一如其他處所和公共地方，受津助非政府機構／學校／院舍應遵照《建築物條例》(第123章)和《殘疾歧視條例》(第487章)，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所有在1997年後進行重大改建的樓宇，以及新建的建築物，均應遵守《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2008》所訂明的設計規定；</p> <p>(b) 受津助的非政府機構和院舍可為裝修工程(包括改善其管理的處所內的無障礙通道</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及設施)向獎券基金申請撥款。至於由房屋署(下稱"房署")和政府管理的處所、公用地方及設施,則會納入政府當局的改善工程計劃,或由房署或政府負責。學校可申請教育局轄下的撥款,以進行裝修及改善工程項目,包括設置無障礙設施;</p> <p>(c)當局會於適當時向建築署和房署轄下處所的使用者提供有關無障礙事宜的意見。至於非政府的處所,除向各自的工程顧問尋求專業意見外,亦可向受勞工及福利局(下稱"勞福局")津助的生活環境輔導服務尋求專業意見;及</p> <p>(d)政府一直致力提高社區的無障礙程度。自2011年4月以來,政策局/部門已委任無障礙統籌經理/無障礙主任,負責提高政府處所和設施的無障礙程度,以及提升市民對無障礙環境的認識。他們亦會負責解決所管理的處所/設施的無障礙事宜。</p> <p>平機會表示接獲有關非政府機構無障礙事宜的零星投訴個案。受政府津助的機構應向有關政策局/部門尋求協助。</p>	
005613 - 010332	譚耀宗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p>譚耀宗議員關注到改善工程計劃進展緩慢;他又詢問,對於部分處所/設施經進行地盤測量後發現加裝工程並不可行,將會有何改善工程。</p> <p>政府當局表示,其目標是在2012年6月或之前進行3 700個處所/設施的90%改善工程。部分處所/設施不會進行改善工程,因為這些處所/設施即將停</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用或拆卸，並被納入其他工程或裝修工程。政府當局會密切注視不包括在改善工程計劃內的其他政府處所和設施是否需要提高無障礙程度。如有需要，改善工程可從建築署的日常維修計劃中撥款進行。</p> <p>譚耀宗議員關注興建升降機／自動扶梯連接海底隧道出入口外的巴士站與通往紅磡站的行人天橋的可行性，以便利殘障人士無障礙通行。</p> <p>政府當局表示，譚議員所述地點附近設有升降機系統。</p>	
010333 - 011117	<p>劉慧卿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平等機會委員會</p>	<p>劉慧卿議員的意見 ——</p> <p>(a) 政府當局應加快改善工程計劃的工作進度，並確保在2012年6月或之前完成，平機會將會協助監察改善工程計劃的工作進度；</p> <p>(b) 可否令更多承建商參與，以進一步加快改善工程的進度；及</p> <p>(c) 興建單向自動扶梯，而非興建兩條自動扶梯，是否符合無障礙通行的要求。</p> <p>政府當局表示 ——</p> <p>(a) 改善工程計劃需時進行地盤測量、可行性研究及場地準備工作。如果這些籌備工作在2011年年底前完成，建築署有信心改善工程大致上可於2012年6月或之前完成；及</p> <p>(b) 興建單向自動扶梯和以樓梯作為後備連接，是可以接受的。</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平機會表示 ——</p> <p>(a) 為改善輪椅使用者的通行情況，應盡可能興建升降機系統，而非自動扶梯；但基於實際環境限制，興建單向自動扶梯並附設樓梯，是可以接受的；及</p> <p>(b) 政府當局可考慮參考海外的經驗，在自動扶梯連接系統上設置輪椅升降台，以滿足輪椅使用者的需要。</p>	
011118 - 011915	<p>梁國雄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平等機會委員會</p>	<p>梁國雄議員的意見 ——</p> <p>(a) 政府當局應增加撥款，從速為其餘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升降機工程項目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p> <p>(b) 如有新建議加入，其餘建議（即排名第11至18的建議）的先後次序會否改變；及</p> <p>(c) 平機會會否就有關在公眾可進出的處所興建自動扶梯／升降機系統的投訴數目進行統計調查。</p> <p>主席表示，有關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事宜，將會在是次會議較後時間處理。</p> <p>平機會重申其有關興建自動扶梯和升降機，以方便殘障人士無障礙通行的立場。平機會將於適當時候提出建議，供政府考慮。</p>	
011916 - 012302	<p>主席 政府當局</p>	<p>主席認為，鑒於新一屆區議會任期將於2012年1月開始，小組委員會可考慮邀請各區區議會在2012年年初舉行的下次會議上就其區內設置無障礙設施的事宜表達意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有否向個別區議會提供有關其區內無障礙通道及設施的資料，以及區議會可透過甚麼途徑表達意見。</p> <p>政府當局答稱，有關政府就《平機會報告》採取跟進行動的季度進度報告，可在勞福局的網站閱覽。相關通知函件已發送給18個區議會的秘書處，以供參閱。當局歡迎各區區議會表達意見。</p>	
012303 - 013012	政府當局 主席	<p>政府當局簡介為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而訂立的評審制度。 [立法會 CB(2)265/11-12(01)號文件附件D]</p>	
013013 - 013643	劉慧卿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p>劉慧卿議員的意見 ——</p> <p>(a) 在興建新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時，政府當局應考慮一併興建兩條自動扶梯和升降機，作為標準設計，並探討可否引入附設輪椅升降台的自動扶梯系統，以滿足輪椅使用者的需要；</p> <p>(b) 小組委員會應於2012年2月舉行會議，以聽取各區區議會就政府當局在其區內處所及設施進行的改善工程表達意見。政府當局應提供相關資料予各區區議會，以供討論；及</p> <p>(c) 政府當局應考慮讓更多承建商參與，以加快改善工程計劃的進度。</p> <p>平機會重申其有關興建自動扶梯和升降機，以利便殘障人士無障礙通行的立場。政府應採用通用設計原則，為社會創造無障礙</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環境，尤其在西九文化區計劃等大型公共設施。</p> <p>政府當局表示，有關政府就《平機會報告》採取跟進行動的季度進度報告，可在勞福局的網站閱覽。各區區議會已獲通知有關安排，當局歡迎區議會就其區內設置無障礙設施的事宜表達意見。</p> <p>主席表示，立法會秘書處應致函各區區議會，邀請他們商議此議題並出席小組委員會將舉行的會議。</p> <p>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自2011年10月以來，已增加5個承建商參與改善工程計劃的籌備工作，而每個承建商均由最少10個專業團隊組成。當局亦曾舉辦工作坊，參加者來自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工作坊旨在收集有關使用者要求的意見，以期盡早完成場地準備工作。預計較大比重的改善工程，即約3 000個改善項目，將於2011年年底或之前展開。</p>	秘書
013644 - 013943	梁國雄議員 主席	<p>梁國雄議員促請政府當局 ——</p> <p>(a) 增撥資源進行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和升降機工程項目，以便一次過落實推行所有建議；</p> <p>(b) 就如何處理受場地限制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升降機工程項目，徵詢平機會的意見，並向公眾解釋阻礙有關工程的因素；及</p> <p>(c) 確保主要改善工程計劃於2012年6月30日或之前完成。</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3944 - 015817	梁耀忠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p>梁耀忠議員關注到，為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而訂立的評審制度的客觀性，以及處理新建議的未來路向。梁議員要求政府增撥資源進行上坡地區自動扶梯／升降機工程項目。</p> <p>政府當局表示 ——</p> <p>(a) 排名最高的10項建議，其排名是按一套目標和具透明度的評審準則(包括排名制度)釐定的。在評審過程中，當局已徵詢並充分考慮持份者的意見；</p> <p>(b) 政府當局根據可用的人力和資源，為排名最高的10項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有5項建議的可行性研究已經完成，其餘5項建議的研究則仍在進行。完成可行性研究後，政府當局會進行施工前期工作和制訂有關程序，以期在憲報刊登公告，就個別建議的初步設計和定線安排徵詢公眾意見。待排名最高的10項建議落實後，政府當局便會跟進排名第11至18的建議。至於評分較排名第11至18的建議為高的新增建議(儘管預計為數不多)，當局亦會給予較優先的次序；及</p> <p>(c) 即使新要求可能會被納入建議清單，餘下的8項建議的先後次序和評分將不會受到影響。</p> <p>梁耀忠議員認為，問題的癥結在於編配予工程計劃的資源並不足夠。政府當局應在2012-2013財政年度預留款項給排名第11至18的建議。</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應主席要求，政府當局會提供下列資料——</p> <p>(a) 在 2011 年 12 月或之前提供尚未完成可行性研究的 5 項建議的預計完成日期；及</p> <p>(b) 在 2012 年 1 月或之前提供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的 5 項建議的施工前期工作和程序的細節，連同有關的時間表。</p>	政府當局
015818 - 020030	劉慧卿議員 主席 平等機會委員會 政府當局	<p>劉慧卿議員認為，當財政司司長就即將公布的財政預算案徵詢民主黨意見時，該黨會要求政府預留款項給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工程計劃中排名第 11 至 18 的建議；及</p> <p>應劉慧卿議員要求，平機會主席答應向委員提供有關無障礙通用設計原則的資料。</p> <p>政府當局表示，政府部門一直盡可能採取通用設計原則，以提升政府處所及設施的無障礙程度。</p>	平機會
020031 - 020132	梁耀忠議員 主席 張國柱議員 劉慧卿議員	梁耀忠議員動議的議案獲得通過。	政府當局
<i>議程第 III 項 —— 其他事項</i>			
020133 - 020201	主席	下次會議的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1月9日